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高琪萱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67

電子信箱：0661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新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111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11126_Attach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市109年度教育創意競賽—口說藝術競賽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鼓勵親師生發揮口語創意，激發學習、表達及表演口語創意潛力，透過多元藝術競賽活動，提升本市藝術創作之涵養，發揮創意教育推廣及教育領航功能，特辦理本競賽。
- 二、本案報名日期、比賽日期及地點、參加對象等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(一)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9年3月16日(星期一)止。
 - (二)比賽日期：109年4月11日(星期六)。
 - (三)比賽地點：本市中壢區興國國小(桃園市中壢區元化路二段62號)。
 - 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各公私立高中(職)、國中小學生及非在學桃園市市民。

三、旨案競賽相關事項請詳閱附件實施計畫。

教務處 109/02/12 09: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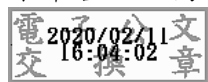


1090000802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